附件3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注意事项暨承诺书

一、疫情防控要求

1.所有报考人员需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贵州健康绿码并全程佩戴口罩，提前30分钟进入考场。

2.省外常态化地区或省内低风险地区来遵人员，按要求落实“三天三检”后方可参加考试。

3.如考试前10天有境外、港澳台旅居史，考试前7天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考试前7天有本土感染者报告且存在社区传播风险的市（州）旅居史，处于康复期或隔离期的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未解除隔离的疑似病例、确诊病例以及无症状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处于集中隔离、居家隔离、居家健康监测期间人员，“贵州健康码”提示须实行“3天2检”但未完成“3天2检”的人员，考试前2天有新冠肺炎疑似症状（发热、干咳、腹泻、呕吐、嗅觉或味觉减退等）的人员不得参加考试。

4.考试期间，报考人员要自觉维护秩序，与其他考生保持安全距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

5.报考人员应仔细阅读并签署《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注意事项暨承诺书》，承诺已知悉注意事项和防疫要求(未签署的不能参加考试)，凡违背或者提供虚假信息，造成重大影响的，接受相应处理。

二、本人郑重做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和招聘期间相关疫情防控管理规定，在考试期间增强安全意识，提高防护意识，全程佩戴口罩。

2.本人声明身体健康无异常，无发热、咳嗽、呼吸困难等症状。

3.本人声明自当日参加考试前溯14天内，没有到过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和无国(境)外旅居史，也没有与中高风险地区人员和疑似、确诊病例患者或与国(境)外返回人员有接触史。

4.本人声明其接触的家庭成员和社会关系密切人员中没有到过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和无国(境)外旅居史，也没有与重点疫区人员和疑似、确诊病例患者或与国(境)外返回人员有接触史。

5.本人知晓国家关于违反《传染病防治法》有关的规定，积极配合工作人员体温检测、调查、防护隔离、消毒等疫情防控处置措施。

6.本人承诺所提供的所有信息保证真实，绝无隐瞒。

本人对以上承诺负法律责任并严格遵守，信守承诺。如因本人隐报、谎报、虚报陈述，造成自身出现疑似症状，或被确认为确诊患者的，本人愿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如因本人原因造成任何传染后果的，所有责任由本人全部承担。

承诺人（签字 ）：

年 月 日